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66)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舉行之
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及
派發末期股息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三環中路20號舉行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之投票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股）及 占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777,598,494 99.7726%	1,772,000 0.2274%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考慮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777,598,494 99.7726%	1,772,000 0.2274%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考慮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777,598,494 99.7726%	1,772,000 0.2274%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4	考慮並酌情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6元（含稅）之方案。	779,229,494 99.9819%	141,000 0.0181%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考慮並酌情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境外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778,488,485 99.8868%	882,009 0.1132%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6	考慮並酌情批准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境內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779,369,494 99.9999%	1,000 0.0001%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股）及 占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7	考慮並酌情批准向董事會授予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1)不超過已發行內資股20%之額外內資股；及(2)不超過已發行H股20%之額外H股，並授權董事會酌情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以反映於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後之新股本架構。	705,358,252 90.5036%	74,012,242 9.4964%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該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80,784,00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所提呈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280,784,000股。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該決議案。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779,370,494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0.85%）。股東週年大會的舉行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股東週年大會由董事長顧海鷗先生主持。所有董事均以現場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擔任股東週年大會負責點票的監票人。作為監票人，羅兵咸永道的工作只限於應本公司要求執行若干程序，以複查本公司編制的投票結果概要是否與由本公司收集並向羅兵咸永道提供的投票表格相符。羅兵咸永道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執行的鑒證業務，羅兵咸永道亦不會就與法律解釋或投票權有關的事宜發出任何鑒證或提出任何建議。

派發末期股息

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向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6元（相當於港幣0.175761元）（含稅）。支付予H股股東之股息將會以港幣支付，人民幣和港幣匯率比價按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前五個交易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之人民幣匯率中間價之平均值確定（人民幣0.910328元兌港幣1.00元）。

對於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通過深港通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東除外），本公司向其分派末期股息時，將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按10%的稅率預扣企業所得稅。以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信託人或其他團體及機構）的股份，將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因此應收股息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對於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通過深港通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東除外），本公司向其分派末期股息時，將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一般預扣10%的末期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上述通知另有規定。

對於通過深港通持有本公司H股的個人股東或證券投資基金，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五日頒佈的《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本公司向其分派末期股息時，將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股東名冊，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將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香港的付款代理人。有關H股支票將由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簽發，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向H股股東支付經扣除適用稅項後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支票將於該日以平郵方式寄予有權收取的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顧海鷗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顧海鷗先生、王煜煒先生及馮智梅女士；非執行董事金濤先生、王春蕊女士及馮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陳清霞女士及詹原競先生。